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与就业处

民院招就[2023]10号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通知**

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学生敢闯的素质、会创的能力，按照湖南省教育厅和学校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

**一、大赛主题**

创新引领未来,创业成就梦想

**二、大赛目的**

旨在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以及思政、人文、艺术教育的深度融合。坚持“以赛促教、赛教融合、赛孵联动”，积极推进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

****三、大赛总体安排****

（一）通过二级学院和“互联网+”平台组织宣传发动本校第九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二）多级推动，发动申报创业项目，组织院校级比赛，评审和选拔优秀项目参加省赛。

（三）参加“湖湘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创新创业实践赛事等赛事同期活动。

**四、竞赛组织要求**

**（一）及早行动，做到三个覆盖。**覆盖在校学生、覆盖在校老师、覆盖毕业生。围绕上述三个群体尽早策划，通过海报、宣传栏、班级QQ群、微信群、院、校级公众号等方式开展大赛的宣传和发动工作，保证充足的时间让相关人群知晓和了解大赛，让项目跟人挂钩，保质保量完成创业大赛校级初赛要求的项目数，即省赛网报项目数，各二级学院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院 | 在校生人数 | 大赛报名项目下限 | 上报截止时间（5月7） | 完成比例 | 职教赛道 | 红旅赛道 | 高教主赛道 |
| 1 | 商学院 | 1388 | 694 |  |  |  |  |  |
| 2 | 医学院 | 1902 | 951 |  |  |  |  |  |
| 3 | 软件学院 | 1992 | 996 |  |  |  |  |  |
| 4 | 民政与社会工作学院 | 2400 | 1200 |  |  |  |  |  |
| 5 | 外语学院 | 1325 | 663 |  |  |  |  |  |
| 7 | 艺术学院 | 1820 | 910 |  |  |  |  |  |
| 8 | 财经管理学院 | 1163 | 582 |  |  |  |  |  |
| 9 |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 1566 | 783 |  |  |  |  |  |
| 合计 | | 13556 | 6779 |  |  |  |  |  |

备注：各学院参赛项目数量主要按照大一、大二在校生人数比例来分配。

**1.覆盖在校学生，在校学生全面参与。**以大一、大二学生为主体，其他学生为补充，各二级学院应组织大一、大二的学生100%参与项目团队，发动其他学生（含国际交流生、留学生）积极参与。

**2.覆盖在校老师，全校老师共同参与。**以专创融合课程、创业基础课、跨专业辅修任课老师为核心，大一、大二年级辅导员为主体，其他老师积极参与为补充。要求专创融合课程、创业基础课、大一、大二年级辅导员、就业干事等老师需指导1个创新创业项目团队参加比赛。

**3.覆盖毕业学生，发动校友积极参与。**以学校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毕业学生为主体，校友创业项目为补充。要求学校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学生每人应参与或组建团队，依托在孵项目参与比赛，积极发动毕业5年以内的校友自带创业项目参与比赛。

**（二）系统组织，做到三个深度。**深度挖掘项目、深度辅导项目、深度打磨项目。各二级学院多利用网络资源、引导学生通过网络工具进行线上课堂学习，全面提升项目质量，开创性的策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如通过毕业设计、创业活动、走进实验室、走进企业、举办特色沙龙、专题讲座、座谈、项目训练营、双创导师培训等系列活动。

**(三) 优秀参赛项目的六大来源。**根据历届大赛获奖项目的特点，项目的主要来源于以下几个方面。

1、科创融合——依托已有的科技成果转化

2、专创融合——充分发挥专业优势

3、产创融合——与当地产业或区域发展相结合

4、社会实践——以此为基础进行思考和转化

5、家族传承——基于家族产业的继承与创新

6、自发创造——基于行业研究和市场洞察

各二级学院应根据专业特色、校企合作资源等优势资源拓宽思路，从以上几个方面进行深度挖掘。各二级学院“一把手”要主抓本学院校企合作项目一个，引领师生参加创新创业比赛。

****五、大赛赛道及参赛项目类型与要求****

本次大赛按照国赛、省赛要求，结合我校实际，从本次大赛中选出优势项目原则上参加国赛、省赛的“职教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一）参赛项目类型。**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健康、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参赛项目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1.“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2.“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领域生产加工、维护、服务；

3.“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等；

4.“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5.“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家政服务、养老服务、食品安全、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健康服务、交通、社区服务等。

6.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项目要求。**

1.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2.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3.大赛以项目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跨院系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每个团队应有市场营销专业、会计专业的同学参与。团队成员和指导老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换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成员的，须提前申请，所在部门领导同意，招生与就业处审核，报主管校领导批准。

4.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关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报名参加此次比赛。国赛的铜奖可以直接参与省里的国赛选拔赛。

**（三）职教赛道参赛要求**

职教赛道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1.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3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我校在校学生。

2.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3年 5 月 31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9年 5 月 31日后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9年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创业组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人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3.鼓励教师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参加创业组，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的除外。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团队持股比例的项目，只能参加红旅赛道，不能报名参加职教赛道。

4.大赛鼓励跨院系、跨学科组队，鼓励校企合作、产教融合项目，统筹科研、教学和社会实践等，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思想政治教育等深度融合。

****六、“湖湘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创新创业实践赛事等活动安排****

1.“湖湘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创新创业实践赛事等活动倡导学生团队积极开展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电商兴农、教育兴农等多个方面开展帮扶工作，推动贫困地区当地社会经济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此类项目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主赛道比赛，但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

2.根据学校“双高校”建设要求，贫困地区创新创业项目计划立项，引导贫困学生创新创业是其中任务要求。本次赛事要求完成：商学院立项扶贫电商项目1-2个；医学院立项贫困地区康养项目1-2个；艺术学院立项扎染工艺品项目1-2个；民社学院成立农村社会工作站1-2个，立项生命关爱项目1-2个；外语学院联合艺术学院立项乡村旅游项目1-2个；其他学院自行培育贫困地区特色创新创业项目，请相应学院按要求完成相关任务。

****七、大赛赛制及赛程安排****

**（一）大赛赛制**

本次“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于2023年1月启动。院校级比赛均采用初赛和决赛二级赛制，其中初赛采取书面评审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决赛采用现场路演与答辩评审。校赛分为培育项目选拔赛和省赛推选排位赛两个阶段。

**（二）院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赛程**

各二级学院自行组织实施，3月30日前完成，学校给予资金支持。按照“课程小组组织项目—班级推荐—二级学院选拔赛”方式推进，评委不少于三人，原则上安排学院或中心创新创业教育师资团队成员，如需邀请校外专家，由招生与就业处统筹安排，人数限定为一人。各二级学院评出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并按照比赛排名顺序推荐优秀团队项目参加校级比赛，于4月5日前将推荐到校赛的团队项目名单以及院赛备赛组织方案、工作总结（文/图）及相关新闻、照片、视频等支撑证明材料，报送至招生与就业处。

**（三）校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培育项目选拔赛赛事**

校赛培育项目选拔赛参赛团队于4月15日前提交项目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至学校双创管理平台（地址：手机端http://csmzxy.edum.busionline.com/login，电脑端http://csmzxy.edu.busionline.com/#/app/home。），招生与就业处于4月16-18日邀请3名校外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初赛评审，评出28个项目参加决赛。于4月26日举行决赛，邀请3-5名校外专家作为评委，根据路演与答辩评出一等4个，二等6个，三等8个，优胜奖10个，作为培育与奖励等级依据。

**（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推选排位赛赛事**

省赛推选排位赛参赛团队为培育选拔赛的一二三等奖项目团队，参赛团队于省赛网评前20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提交项目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至学校双创管理平台，招生与就业处于6月11-13日组织3名校外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初赛评审打分，于6月14日举行决赛，邀请3-5名校外专家作为评委，根据路演与答辩打分，将初赛和决赛分数相加作为省赛推选排位赛总成绩排序，作为推送至省赛相关赛道资格的先后顺序，也以此检验项目阶段性培育效果。

**（五）“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训练营**

第一期安排在2023年4月举行，第二期安排在2023年5月举行，第三期主要针对入围省赛项目进行集训，时间不少于一个月。大赛训练营将邀请校外专家对入营项目进行提升和专门训练打磨。

****八、大赛奖励****

1.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奖、优胜奖等奖项；对在大赛宣传推广、优秀项目推荐中有突出贡献的二级学院各有政策与资金倾斜；对在大赛过程中有突出贡献的个人优先聘任校内创新创业导师，优先推送参评参选校外各类奖励或专家，同时在培育与经费支持上给予倾斜。

2.大赛配套科研、教学绩效奖励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其他奖励措施按省赛、国赛有关文件执行。

****九、校赛和省赛报名****

**（一）校赛项目报名**

1.以学院为单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表（见附件1），需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

2.以学院为单位提交项目项目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创业计划书参考格式见附件2）。

3.已注册成立公司的团队还需提交注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电子扫描件。

4.有授权专利、软著、技术证明材料等证明材料的团队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和电子扫描件。

5.每个团队还需通过学校双创管理平台提交电子版项目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

**（二）省赛报名**

1.以学院为单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表，需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

2.团队提前准备好电子版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按时提交。

3.已注册成立公司的团队还需准备好注册企业营业执照电子扫描件备查或上交。

4.有授权专利、软著、技术证明材料等证明材料的团队准备好相关材料的电子扫描件备查或上交。

5.省赛项目网上报名：每个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cy.ncss.org.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见附件3）。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以教育部通知为准，不同组别的参赛学生需根据报名系统的提示提交相应的报名材料。

**十、**大赛工作联系方式****

1.大赛工作联系人：招生与就业处袁哲老师，电话号码16607310766。

2.大赛工作QQ群：老师群号码746583160 ，学生群号码1025189839。

**附件：**

1、申报表

2、创业项目计划书参考格式（含路演PPT格式）

3、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微信公众号操作指南

4、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与就业处

2023年3月9日